

垫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度决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1.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市场监督管理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执行国家标准和安全技术规范，组织实施市场监督管理有关政策、规划和地方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国战略、食品安全战略和标准化战略。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负责食品药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实施食品药品安全政策措施。负责食品药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实施食品药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监督实施食品药品问题产品召回制度，承担食品药品电子监管追溯体系和信息化建设。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县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3.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食品添加剂及食品相关产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食品、食品添加剂及食品相关产品生产者落实主体责任。组织开展食品、食品添加剂及食品相关产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收集上报食品安全信息。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负责食品、食品添加剂及食品相关产品生产、加工、经营及餐饮行政许可管理。负责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工作。

4.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实施药品和医疗器械标准、分类管理制度。负责药品零售使用和医疗器械经营的许可（备案）、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监督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处罚。负责药品、化妆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和报告的管理工作。负责疫苗配送、存储质量管理。

5.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定并组织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参与重大质量事故调查。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6.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承担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相关工作。负责产品质量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实施产品质量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7.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负责本局管辖或市局授权、委托范围内的特种设备行政许可工作，负责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气瓶和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检验检测等监督管理，负责接受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的开工告知，负责特种设备安全应急体系建设，负责特种设备事故情况核实、报告和按规定权限进行调查并依法处理。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负责重大活动特种设备安全保障工作。

8.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依法或根据总局、市局授权，开展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承担市场主体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工作。

9.负责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承担本辖区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归集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建立违法失信企业名录库，推进建立对失信市场主体的联合惩戒机制和信用修复机制，加强市场主体信用监管工作。

10.负责规范和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负责合同行政监督管理。依法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

11.负责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指导消费环境建设，组织开展消费维权工作，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指导消费教育，引导健康消费，推动消费升级。指导县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12.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依法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溯源工作。依法实施计量监督检查，监督计量技术机构，规范和监督商品量、

市场计量行为，负责能源计量工作和产品能效标识、水效标识的监督管理。

13.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组织实施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负责推动团体标准、企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检查。负责开展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建设，负责商品条码工作，标准化信息管理工作。

14.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和检验检测工作。实施国家统一的认证认可和检验检测监督管理制度。对检验检测机构实施监督管理，对认证活动实施监督管理。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规范检验检测市场。

15.负责知识产权发展与保护工作。贯彻落实国家和全市知识产权强国、强市建设的方针政策。拟定并组织实施知识产权发展规划、计划。组织实施强化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的管理政策和措施。

16.负责开展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市场监管领域综合执法工作，具体执法交由相关执法队伍承担，并以部门名义统一执法。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17.协助指导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党建工作，负责机关、所属单位党建工作。

18.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内设办公室、法制科、组织人事科、宣传教育科、财务科、综合科、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经营安全监督

管理科、餐饮服务安全监督管理科、药品监督管理科、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科（不良反应监测科）、产品质量监督管理和质量发展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注册和许可科、价格监督检查和反不正当竞争科（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办公室）、消费者权益保护科、计量科、标准化管理科、认证认可监督管理科、信用监督管理科、网络交易监督管理科、广告监督管理科、企业监督管理科、知识产权管理科、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党建工作科等 25 个科室。

设立 1 个工业园区东部新区市场监督管理所和 26 个乡镇（街道）市场监督管理所，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派出机构。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度决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垫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垫江县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3 年度收入总计 5805.59 万元，支出总计 5805.59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6.48 万元，增长 0.81%，主要原因是全面加强市场监管，增加了食品安全监管、药品事务等项目费用。

2.收入情况。2023 年度收入合计 5711.1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09.76 万元，增长 7.73%，主要原因是全面加强市场监管，增加了食品安全监管、药品事务等项目费用。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711.19 万元，占 10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94.40 万元。

3.支出情况。2023 年度支出合计 5805.5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9.68 万元，增长 1.04%，主要原因是全面加强市场监管，增加了食品安全监管、药品事务等项目费用。其中：基本支出 5132.06 万元，占 88.40%；项目支出 673.53 万元，占 11.6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此外，结余分配 0.00 万元。

4.结转结余情况。2023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3.2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按规定使用了往年结转项目经费。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805.59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6.48 万元，增长 0.81%。主要原因是全面加强市场监管，增加了食品安全监管、药品事务等项目费用。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711.1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09.76 万元，增长 7.73%。主要原因是全面加强市场监管，增加了食品安全监管、药品事务等项目费用。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410.78 万元，增长 7.75%。主要原因是全面加强市场监管，增加了食品安全监管、药品事务等项目费用。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4.40 万元。

2.支出情况。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805.5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9.68 万元，增长 1.04%。主要原因是全面加强市场监管，增加了食品安全监管、药品事务等项目费用。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505.18 万元，增长 9.53%。主要原因是大力开展全县监管工作，增加了市场监管工作资金。

3.结转结余情况。2023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3.2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按规定使用了往年结转项目经费。

4.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83.83 万元，占 75.5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347.69 万元，增长 8.61%，主要原因是全面加强市场监管，增加了食品安全监管、药品事务等项目费用。

（2）教育支出 12.36 万元，占 0.21%，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预算。

（3）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921.35 万元，占 15.8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06.90 万元，增长 13.1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以及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等基数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 185.87 万元，占 3.20%，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36.80 万元，增长 24.69%，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以及医疗保险等基数增加。

(5) 住房保障支出 302.19 万元，占 5.2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3.80 万元，增长 4.79%，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缴费基数增加。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132.0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268.6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48 万元，增长 0.3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社保公积金等缴费基数增加。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公用经费 863.4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02.38 万元，下降 18.99%，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厉行节俭，减少公用经费支出。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0.00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无增减，主要

原因是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00 万元，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39.30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97.70 万元，下降 71.31%，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严重控制“三公”经费的开支。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1.00 万元，下降 2.48%，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俭，公务用车运行频次降低、公务接待减少。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也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上年和本年均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车购置费 0.0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未安排且本年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用。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上年和本年均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用。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37.30 万元，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市场监管执法执勤等工作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97.70 万元，下降 72.37%，主要原因是节能减排，公务用车运行频次降低。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1.44 万元，下降 3.72%，主要原因是节能减排，严格控制公务车使用。

公务接待费 2.0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市内其他市场监管行政部门到我单位调研学习以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等。费用支出与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44 万元，增长 28.21%，主要原因是专项工作开展增加，与区县局工作对接增加。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27 辆；国内公务接待 22 批次 253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3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79.05 元，车均购置费 0 万元，车均维护费 1.38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7.4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07 万元，增长 69.93%，主要原因是专项工作增加、会议增加。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29.9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91 万元，下降 20.91%，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俭，使用网络培训，视频培训等方式减少培训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11.99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费、租赁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支出数减少218.84万元，下降21.23%，主要原因是单位响应政府过紧日子号召，厉行节俭，减少不必要开支。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7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2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2023年度本部门未发生政府采购事项，无相关经费支出。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部门自评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对部门整体和 18 个二级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项目支出资金 673.53 万元。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名称：138-热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3		状态：绩效审核已审																																																																											
总体资金情况（元）	预算支出总额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财政拨款	专项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财政拨款	专项资金	单位资金																																																																										
	53004058.79	46711306.19	46711306.19			6292752.60	6292752.60																																																																												
<p>整体绩效目标</p> <p>1、制定完善应急预案。严格落实国家规定的日常防控、舆情监测、隐患排查、紧急处置、事故调查、信息发布等制度措施，组织开展特种设备安全应急演练。2、加强应急处置能力建设。建立健全应急指挥决策系统、特种设备安全事故报告系统、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强化应急物资储备，提高应急救援技术水平和应急处置效率。3、加强应急队伍建设。建设以特种设备安全监察队伍为专业力量，以行业专家、企业作业人员为补充力量的特种设备安全应急队伍体系。完成当年监管执法工作，包括日常监管、药品打假、打击非法传销、投诉举报、专项治理整治、行踪查处、许可处罚取证等工作，保障我县拥有良好的市场环境。鼓励创新发展，保护知识产权，促进专利运用，规范和保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1、制定完善应急预案。严格落实国家规定的日常防控、舆情监测、隐患排查、紧急处置、事故调查、信息发布等制度措施，组织开展特种设备安全应急演练。2、加强应急处置能力建设。建立健全应急指挥决策系统、特种设备安全事故报告系统、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强化应急物资储备，提高应急检测技术水平和应急处置效率。3、加强应急队伍建设。建设以特种设备安全监察队伍为基本力量，以各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医疗机构队伍为专业力量，以协管员、信息员和志愿者为补充力量的食品安全应急</p> <p>年度绩效指标</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一级指标</th> <th>二级指标</th> <th>三级指标</th> <th>绩效指标性质</th> <th>绩效指标值</th> <th>绩效度量单位</th> <th>权重</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10">部门整体绩效情况</td> <td rowspan="4">数量指标</td> <td>开展大型宣传活动数</td> <td>></td> <td>4</td> <td>次</td> <td>5</td> </tr> <tr> <td>立案件数</td> <td>></td> <td>280</td> <td>件</td> <td>5</td> </tr> <tr> <td>排查各类食品药品市场主体</td> <td>></td> <td>1765</td> <td>家</td> <td>5</td> </tr> <tr> <td>完成监管人次数</td> <td>></td> <td>1</td> <td>万人次</td> <td>5</td> </tr> <tr> <td rowspan="3">质量指标</td> <td>紧急事件处置率</td> <td>></td> <td>95</td> <td>%</td> <td>5</td> </tr> <tr> <td>全民对市场监管参与率</td> <td>></td> <td>95</td> <td>%</td> <td>5</td> </tr> <tr> <td>全县监管覆盖率</td> <td>></td> <td>98</td> <td>%</td> <td>10</td> </tr> <tr> <td rowspan="3">时效指标</td> <td>部门预算公开完成率</td> <td>=</td> <td>100</td> <td>%</td> <td>10</td> </tr> <tr> <td>全年预算支出执行率</td> <td>></td> <td>99</td> <td>%</td> <td>10</td> </tr> <tr> <td>三季度预算执行进度</td> <td>></td> <td>75</td> <td>%</td> <td>10</td> </tr> <tr> <td>效益指标</td> <td>社会效益</td> <td>促进市场经济健康发展</td> <td>定性</td> <td>有效改善</td> <td></td> <td>10</td> </tr> <tr> <td>满意度指标</td> <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 <td>消费者满意度</td> <td>></td> <td>90</td> <td>%</td> <td>20</td> </tr> </tbody> </tabl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部门整体绩效情况	数量指标	开展大型宣传活动数	>	4	次	5	立案件数	>	280	件	5	排查各类食品药品市场主体	>	1765	家	5	完成监管人次数	>	1	万人次	5	质量指标	紧急事件处置率	>	95	%	5	全民对市场监管参与率	>	95	%	5	全县监管覆盖率	>	98	%	10	时效指标	部门预算公开完成率	=	100	%	10	全年预算支出执行率	>	99	%	10	三季度预算执行进度	>	75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市场经济健康发展	定性	有效改善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费者满意度	>	90	%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部门整体绩效情况	数量指标	开展大型宣传活动数	>	4	次	5																																																																													
		立案件数	>	280	件	5																																																																													
		排查各类食品药品市场主体	>	1765	家	5																																																																													
		完成监管人次数	>	1	万人次	5																																																																													
	质量指标	紧急事件处置率	>	95	%	5																																																																													
		全民对市场监管参与率	>	95	%	5																																																																													
		全县监管覆盖率	>	98	%	10																																																																													
	时效指标	部门预算公开完成率	=	100	%	10																																																																													
		全年预算支出执行率	>	99	%	10																																																																													
		三季度预算执行进度	>	75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市场经济健康发展	定性	有效改善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费者满意度	>	90	%	20																																																																													
其他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二级项目）

2023年度二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状态: 绩效审核已审										
项目名称:	市场监管经费	项目编码:	50023123T000003483542	自评总分:	100.00					
项目主管部门:	138-垫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财政归口处室:	004-行财科	部门联系人:	吴沁颖	联系电话:	74555897			
资金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执行率权重	执行率得分				
年度总金额	340,000.00	240,000.00	240,0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340,000.00	240,000.00	240,000.00	100	10.00	10.00				
一般公共预算	340,000.00	240,000.00	240,000.00	100						
绩效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执行市场监管管理有关法律法规, 规范和维护好市场秩序。						贯彻执行市场监管管理有关法律法规, 规范和维护好市场秩序。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偏离度(%)	得分系数(%)	指标权重	指标得分	是否核心指标	说明
排查各类食品药品市场	家	≥	7750	7750	0	100	10	10	否	
全县监管覆盖率	%	≥	95	95	0	100	10	10	否	
按时完成监管任务率	%	≥	95	95	0	100	20	20	否	
促进市场健康发展		定性	优	1	0	100	30	30	否	
消费者满意度	%	≥	90	90	0	100	10	10	否	
全年监管费用	万元	=	34	34	0	100	10	10	否	

2023年度二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状态: 绩效审核已审										
项目名称:	食品药品监管经费	项目编码:	50023122T000000108086	自评总分:	100.00					
项目主管部门:	138-垫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财政归口处室:	004-行财科	部门联系人:	吴沁颖	联系电话:	74555897			
资金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执行率权重	执行率得分				
年度总金额	560,000.00	542,000.00	542,0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560,000.00	542,000.00	542,000.00	100	10.00	10.00				
一般公共预算	560,000.00	542,000.00	542,000.00	100						
绩效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制定完善应急预案。严格落实预案规定的日常防控、舆情监测、隐患排查、紧急处置、事故调查、信息发布等制度措施, 组织开展食品安全应急演练。2、加强应急处置能力建设。建立健全应急指挥决策系统、食品安全事故报告系统、预警信息发布系统, 强化应急物资储备, 提高应急检验技术水平和应急处置效率。3、加强应急队伍建设, 建设以食品安全监管队伍为基本力量, 以各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医疗救治队伍为专业力量, 以协管员、信息员和志愿者为补充力量的食品安全应急队伍体系。						1、制定完善应急预案。严格落实预案规定的日常防控、舆情监测、隐患排查、紧急处置、事故调查、信息发布等制度措施, 组织开展食品安全应急演练。2、加强应急处置能力建设。建立健全应急指挥决策系统、食品安全事故报告系统、预警信息发布系统, 强化应急物资储备, 提高应急检验技术水平和应急处置效率。3、加强应急队伍建设, 建设以食品安全监管队伍为基本力量, 以各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医疗救治队伍为专业力量, 以协管员、信息员和志愿者为补充力量的食品安全应急队伍体系。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偏离度(%)	得分系数(%)	指标权重	指标得分	是否核心指标	说明
排查食品药品市场主体	家	≥	7780	7780	0	100	20	20	否	
食品药品监管覆盖率	%	≥	98	98	0	100	10	10	否	
及时有效的检查率	%	≥	95	95	0	100	10	10	否	
提高市场上食品药品质量	%	≥	90	90	0	100	30	30	否	
群众满意度	%	≥	90	90	0	100	10	10	否	
食品药品监管费用	万元	≥	56	56	0	100	10	10	否	

(二) 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我部门未组织开展绩效评价。

(三) 财政绩效评价情况

县财政局未委托第三方对我部门开展绩效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吴老师，
023-74516498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公开部门：垫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功能分类科目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711.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83.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12.36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1.3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5.8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02.1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711.19	本年支出合计	5,805.5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94.40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5,805.59	总计	5,805.59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公开部门：垫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5,711.19	5,711.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89.43	4,289.43						
20132	组织事务	21.53	21.53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53	21.5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86	0.86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86	0.86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267.04	4,267.04						
2013801	行政运行	3,380.39	3,380.39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9.82	449.82						
2013810	质量基础	3.00	3.00						
2013812	药品事务	33.50	33.50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2.80	2.8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2.00	2.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62.15	62.15						
2013850	事业运行	330.37	330.37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00	3.00						
205	教育支出	12.36	12.36						

20508	进修及培训	12.36	12.36						
2050803	培训支出	12.36	12.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1.35	921.3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0.47	0.47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47	0.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7.68	847.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5.67	355.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4.84	174.8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7.17	317.17						
20808	抚恤	73.20	73.20						
2080801	死亡抚恤	73.20	73.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5.87	185.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5.87	185.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1.99	171.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88	13.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2.19	302.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2.19	302.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2.19	302.19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公开部门：垫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5,805.59	5,132.06	673.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83.83	3,710.77	673.07			
20132	组织事务	21.53		21.53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53		21.5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86		0.86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86		0.86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361.44	3,710.77	650.67			
2013801	行政运行	3,380.39	3,380.39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4.82		484.82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3.20		13.20			
2013810	质量基础	3.00		3.00			
2013812	药品事务	33.50		33.50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2.80		2.8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2.00		2.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08.35		108.35			
2013850	事业运行	330.37	330.37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00		3.00			

205	教育支出	12.36	12.36			
20508	进修及培训	12.36	12.36			
2050803	培训支出	12.36	12.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1.35	920.88	0.4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0.47		0.47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47		0.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7.68	847.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5.67	355.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4.84	174.8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7.17	317.17			
20808	抚恤	73.20	73.20			
2080801	死亡抚恤	73.20	73.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5.87	185.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5.87	185.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1.99	171.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88	13.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2.19	302.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2.19	302.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2.19	302.19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公开部门：垫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决算数	功能分类科目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711.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83.83	4,383.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12.36	12.36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1.35	921.3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5.87	185.8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02.19	302.1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711.19	本年支出合计	5,805.59	5,805.5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4.4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4.4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5,805.59	总计	5,805.59	5,805.59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公开部门： 垫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805.59	5,132.06	673.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83.83	3,710.77	673.07
20132	组织事务	21.53		21.53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53		21.5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86		0.86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86		0.86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361.44	3,710.77	650.67
2013801	行政运行	3,380.39	3,380.39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4.82		484.82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3.20		13.20
2013810	质量基础	3.00		3.00
2013812	药品事务	33.50		33.50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2.80		2.8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2.00		2.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08.35		108.35
2013850	事业运行	330.37	330.37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00		3.00
205	教育支出	12.36	12.36	
20508	进修及培训	12.36	12.36	
2050803	培训支出	12.36	12.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1.35	920.88	0.4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0.47		0.47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47		0.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7.68	847.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5.67	355.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4.84	174.8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7.17	317.17	
20808	抚恤	73.20	73.20	
2080801	死亡抚恤	73.20	73.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5.87	185.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5.87	185.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1.99	171.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88	13.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2.19	302.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2.19	302.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2.19	302.19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公开部门： 垫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78.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3.4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43.12	30201	办公费	136.9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539.38	30202	印刷费	7.8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214.05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197.41	30205	水费	3.97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5.67	30206	电费	18.5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4.84	30207	邮电费	74.7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5.84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61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0	30211	差旅费	134.0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68	30213	维修（护）费	15.9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45	30214	租赁费	6.1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0.37	30215	会议费	0.8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1.4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73.2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270.5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7.19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20.8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3.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25.87	30229	福利费	41.96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3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3.4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7.55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4,268.60	公用经费合计					863.46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公开部门： 垫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公开部门： 垫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故本表无数据。

机构运行信息表

公开 09 表

公开部门：垫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项 目	决算数
一、“三公”经费支出	—	—	四、机关运行经费	811.99
（一）支出合计	39.30	39.30	（一）行政单位	811.99
1. 因公出国（境）费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7.30	37.30	五、资产信息	—
（1）公务用车购置费			（一）车辆数合计（辆）	27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30	37.3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3.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国内接待费	—	2.00	3. 机要通信用车	1
其中：外事接待费	—		4. 应急保障用车	1
（2）国（境）外接待费	—		5. 执法执勤用车	25
（二）相关统计数	—	—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		8. 其他用车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	27	六、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	22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	253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二、会议费	—	7.46		

三、培训费	—	29.92		
-------	---	-------	--	--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为包括本年度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